



## 第七十一届会议

## 议程项目 22

## 处境特殊的各国家组

##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\*

报告员：格劳科·塞瓦内先生(秘鲁)

1. 在 2016 年 9 月 16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，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，决定将题为：

“处境特殊的各国家组：

“(a)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；

“(b)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”

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一届会议议程，并分配给第二委员会。

2. 第二委员会在 2016 年 10 月 19 日第 16 次会议上就该项目进行了实质性辩论。还提请注意委员会在 10 月 3 和 4 日举行的第 2 至 5 次会议上举行的一般性辩论。<sup>1</sup> 委员会进一步审议该项目的情况载于本报告增编。

3. 为审议该项目，委员会面前有下列文件：

\*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分 3 部分发布，文号是 [A/71/466](#)、[A/71/466/Add.1](#) 和 [A/71/466/Add.2](#)。

<sup>1</sup> 委员会讨论该项目的情况见 [A/C.2/71/SR.2](#)、[A/C.2/71/SR.3](#)、[A/C.2/71/SR.4](#)、[A/C.2/71/SR.5](#) 和 [A/C.2/71/SR.16](#)。



## 项目 22

2016 年 9 月 29 日泰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，转递 2016 年 9 月 23 日在纽约举行的 77 国集团成员国外交部长第四十届年会通过的《部长宣言》([A/71/422](#))

### 项目 22(a)

####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

秘书长关于《2011-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》执行情况的报告([A/71/66-E/2016/11](#))

秘书长转递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章程草案的说明([A/71/363](#))

2016 年 9 月 30 日孟加拉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，转递 2016 年 9 月 24 日在纽约举行的最不发达国家年度部长级会议通过的《部长级宣言》([A/71/539](#))

关于《2011-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》执行情况高级别全面中期审查的报告([A/CONF.228/3](#))

### 项目 22(b)

####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

秘书长关于《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-2024 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》执行情况的报告([A/71/313](#))

2016 年 9 月 22 日赞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，转递出席 2016 年 9 月 22 日举行的最不发达国家外交部长第十五届年度会议的部长们通过的《部长公报》([A/71/416](#))

4. 在 10 月 19 日第 16 次会议上，副秘书长兼最不发达国家、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作了介绍性发言。